

## 前瞻性陳述

本招股章程載有前瞻性陳述，除關於過往事實的陳述外，本招股章程所載陳述，包括但不限於(i)本公司業務策略的探討，及對未來營運、利潤率、盈利能力、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預期，(ii)行業的未來發展及本公司主要市場整體經濟的未來發展，以及(iii)之前、之後及其中含有詞彙及措辭如「預期」、「尋求」、「相信」、「計劃」、「擬」、「估計」、「預測」、「估測」、「預計」、「可能」、「將」、「會」及「或許」或類似詞語或陳述，在與本集團或本公司管理層有關的情況下，均為前瞻性陳述。

該等陳述基於有關本公司現時與未來業務、策略以及本公司日後營運環境的大量假設。該等前瞻性陳述反映本公司目前對未來事件的觀點，而非對未來表現的保證，並受到若干已知或未知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的影響，包括本招股章程所載的風險因素，該等風險因素及假設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業績、表現或成就，與前瞻性陳述所表達或暗示的任何未來業績、表現或成就有重大差異。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風險因素*」所敘述之因素。

在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要求的規限下，不論由於新增資訊、未來事件或發展或其他方面，本公司均無且不承擔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招股章程的前瞻性陳述之義務。鑑於該等及其他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本招股章程所討論的前瞻性事件及情況或許不會如本公司預期般發生，或甚至根本不會發生。因此，閣下不應過份依賴任何前瞻性訊息。本節所載警告聲明適用於本招股章程中所載所有前瞻性陳述。

本招股章程中，有關本公司、朗廷酒店投資或任何董事之意向的陳述或提述均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作出。任何該等意向可能會隨日後的發展而改變。